

证券代码：873751

证券简称：知鱼智联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知鱼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知鱼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刘凯湘、王崇文、杨松令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 刘凯湘，男，196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法学专业，法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87 年 7 月至 1999 年 5 月任北京工商大学法律系副教授、教授、系副主任；1999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2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 王崇文，男，1974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仪器科学与技术专业，副教授。1995 年 7 月至 1996 年 7 月任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技术员；2002 年 10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上海一维科技有限公司研究员；2003 年 4 月至今任北京理工大学副教授；202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3. 杨松令，男，196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管理学（会计学）专业，教授，博士生导师。1985 年毕业于北京商学院会计系，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85 年 7 月至 2002 年 7 月历任郑州粮食学院（现河南工业大学）管理系助教、讲师、副教授；1998 年 6 月获武汉水利电力大学管理工程硕士学位；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6 月，受国家留学基金资助赴西澳大利亚大学（UWA）会计与财务系任访问学者；2002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获管理学（会

计学）博士学位；2002 年 8 月至今，历任北京工业大学经管学院副教授、教授、硕士生导师、博士生导师；2024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4. 窦超，男，199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会计学专业，副教授。2017 年 7 月至今，历任中央财经大学商学院金融与财务管理系助理教授、副教授；2023 年 5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离任）。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7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刘凯湘、王崇文、杨松令、窦超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凯湘	9	9	0	0	否	7
王崇文	9	9	0	0	否	7
杨松令	1	1	0	0	否	1
窦超	8	8	0	0	否	6

说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届满。2024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提名刘凯湘先生、王崇文先生、杨松令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原独立董事窦超先生任期届满后离任，不再担任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第一届董事会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王崇文；

审计委员会：窦超、刘凯湘；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崇文、窦超。

第二届董事会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王崇文；

审计委员会：杨松令、刘凯湘；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崇文、杨松令。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刘凯湘、王崇文、杨松令、窦超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7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4 月 17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拟终止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4 月 26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审议《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说明〉的议案》； 6、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电子城数智科技有限公司向股东申请借款的议案》； 7、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7 月 25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8 月 23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1、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0 月 24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1、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议案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2 月 3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3、审议《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2 月 1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审议《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 年度，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 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

有关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勤勉尽责，不断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职能力，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合法权益和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5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动态，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并按照有关规定，切实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充分发挥专业独立作用，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刘凯湘、王崇文、杨松令、窦超

2025 年 4 月 15 日